

奇妙的救主—基督的職分 (冬令會信息複習)

經節：約 20：31；路 24：44；約 1：1-2、14；弗 4：11；林前 14：3-4、31；來 6：20、2：17、7：24；彼前 2：9；啟 1：5；羅 12：1；彼前 2：5；徒 5：31-32；啟 11：15；提後 2：11-12；啟 17：14、22：5

基督受膏者的三重職分：先知、祭司、君王

一、基督是最大的先知

- (一) 所有的先知所預言那一位要來的救主，就是耶穌基督。
- (二) 先知代表神把道講出來，而耶穌就是道的本身。
- (三) 基督是最大先知的見證：
 1. 有父神的見證
 2. 有主自己的見證
 3. 主說話行事大能的見證

二、基督是最大的祭司

- (一) 基督是照麥基洗德的等次，不照亞倫的等次為祭司。
- (二) 基督是祭司也是祭物，一次為我們永遠獻給神。
- (三) 基督是永遠為大祭司，長遠活著為我們代求。

三、基督是最大的君王

- (一) 基督是先知預言中的君王。
- (二) 基督是屬天國度的君王。
- (三) 基督是榮耀國度的屬靈實際。
- (四) 基督是經十架達到榮耀。
- (五) 基督的寶座是永遠，國權是正直的。

四、新約的職事——我們是新約子民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。

(一) 新約先知的工作

1. 各樣恩賜為要建造基督的身體。
2. 作先知講道乃是生命的恩賜。
3. 一個一個作先知講道——活出道。

(二) 新約子民都是祭司

1. 全體祭司職分的恢復。
2.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進入身體的事奉。
3. 祭司的事奉是全體的事奉。
 - (1) 人人是祭司——每一個人都是全職服事的人。
 - (2) 人人多禱告——每一個人都是守望代求的人。
 - (3) 人人傳福音——每一個人都是見證傳揚的人。
 - (4) 人人當父母——每一個人都是牧養群羊的人。
 - (5) 人人為門徒——每一個人都是渴慕學習的人。
 - (6) 人人作事務——每一個人都是甘心作事的人。
 - (7) 人人都敬拜——每一個人都是活在主前的人。

(三) 新約子民與基督一同作王

1. 用血買來成為國民執掌王權。
2. 基督在我心中作王掌權。
3. 與主一同掌權的道路。
4. 與主一同掌權的吩咐。
5. 與主一同作王的賞賜。